

危险品航空运输违规行为处罚一览表

序号	处罚日期	处罚对象	处罚事由	处罚依据	处罚内容	实施处罚行政机关
1	2010年3月19日	成都东骏快捷物流有限公司	2010年3月4日凌晨3时40分左右,成都东骏快捷物流有限公司将一批6件,品名为资料、服装、电子配件的货物送交四川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货运部发往武汉。安检过程中图像显示其中1件货物有不明液体,开箱后发现内装3个危险品UN包装,每个UN包装内有0.5L容量的塑料瓶,内装液体,附随的重庆圣利安医疗设备公司销售出库单显示产品名称为ABX0401005浓缩清洗液,UN包装箱上记录编号为UN3266,为无机碱性腐蚀性液体,系8类危险品。该批货物托运书及附随的货物交接清单显示,该票货物中包含衣服、资料、电子配件等,没有标明该药品,构成了普通货物中夹带危险品事件。	《中国民用航空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CCAR-276)第276.93条(a)款的规定	依据《中国民用航空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CCAR-276)第276.303条规定,对违法单位作出警告及罚款10000元人民币的行政处罚。	中国民用航空西南地区管理局

2	2010年9月8日	西伯利亚航空公司	2010年6月28日，西伯利亚航空公司未经许可，使用S7863航班承运1件3类危险品（运单号为421-18329872）从新西伯利亚运至北京首都国际机场。	《中国民用航空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CCAR-276）第276.7条（a）款的规定	依据《中国民用航空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CCAR-276）第276.305条（a）款规定，对违法单位作出下列行政处罚：没收违法所得人民币580元。	中国民用航空华北地区管理局
3	2010年11月26日	成都神鹰航空物流有限公司	2010年9月、10月，成都神鹰航空物流有限公司在交运的货物中夹带危险品，其中气溶胶为第2类危险品2.1项易燃气体，UN编号为1950；安全气囊为第9类杂项危险品，UN号编为2990；打火机油为第3类危险品易燃液体，UN编号为1993。在该公司填写的货物交运申报单中未如实申报上述物品的品名，构成了在普通货物中夹带危险品事件。	《中国民用航空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CCAR-276）第276.93条（a）款的规定	依据《中国民用航空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CCAR-276）第276.303条（b）款规定，对违法单位作出警告及罚款15000元人民币的行政处罚。	中国民用航空西南地区管理局
4	2011年1月14日	英科新创（厦门）科技有限公司	2010年8月20日，英科新创（厦门）科技有限公司将危险品乙肝两对半酶联诊断试剂盒（该试剂盒中名为“终止液”的试剂成分为硫酸溶液）以普通货物的名义向厦门航空有限公司交运。	《中国民用航空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CCAR-276）第276.93条（a）款的规定	依据《中国民用航空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CCAR-276）第276.303条（b）款的规定，对违法单位给予做出下列行政处罚：警告和罚款29000元。同时责令违法单位立即改正违法行为。	中国民用航空华东地区管理局

5	2011年1月14日	石狮市侨联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2010年7月2日，石狮市侨联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将应以危险品交运的英科新创（厦门）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的乙肝e抗原HbeAg和甲型肝炎病毒IgM抗体诊断试剂盒（该试剂盒中名为“终止液”的试剂成分为硫酸溶液）以普通货物的名义交运到厦门航空有限公司货运部。	《中国民用航空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CCAR-276）第276.93条（a）款的规定	依据《中国民用航空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CCAR-276）第276.303条（b）款规定，对违法单位作出下列行政处罚：警告和罚款人民币10000元。同时，责令违法单位立即改正违法行为。	中国民用航空华东地区管理局
6	2011年1月14日	厦门市北鹅物流有限公司	2010年7月17日，厦门市北鹅物流有限公司将应以危险品交运的英科新创（厦门）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的乙型肝炎病毒诊断试剂盒（该试剂盒中名为“终止液”的试剂分为硫酸溶液）以普通货物的名义交运到厦门航空港空运货站有限公司。	《中国民用航空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CCAR-276）第276.93条（a）款的规定	依据《中国民用航空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CCAR-276）第276.303条（b）款规定，对违法单位作出下列行政处罚：警告和罚款人民币10000元。同时，责令违法单位立即改正违法行为。	中国民用航空华东地区管理局
7	2011年1月14日	石狮市友谊航空货运有限公司	2010年9月6日，石狮市友谊航空货运有限公司将应以危险品交运的英科新创（厦门）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的乙型肝炎病毒诊断试剂盒（该试剂盒中名为“终止液”的试剂分为硫酸溶液）以普通货物的名义交运到厦门航空港空运货站有限公司。	《中国民用航空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CCAR-276）第276.93条（a）款的规定	依据《中国民用航空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CCAR-276）第276.303条（b）款规定，对违法单位给予做出下列行政处罚：警告和罚款人民币10000元。同时，责令违法单位立即改正违法行为。	中国民用航空华东地区管理局

8	2011年1月14日	厦门蓝鹏物流有限公司	2010年9月6日, 厦门蓝鹏物流有限公司将应以危险品交运的英科新创(厦门)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的人体免疫缺陷病毒抗体诊断试剂盒(该试剂盒中名为“终止液”的试剂分为硫酸溶液)以普通货物的名义交运到厦门航空港空运货站有限公司。	《中国民用航空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CCAR-276)第276.93条(a)款的规定	依据《中国民用航空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CCAR-276)第276.303条(b)款规定, 对违法单位作出下列行政处罚: 警告和罚款人民币10000元。同时, 责令违法单位立即改正违法行为。	中国民用航空华东地区管理局
9	2011年3月15日	深圳市讯速龙实业有限公司	2010年12月30日, 深圳市讯速龙实业有限公司在托运航空货运单号为479-39903651货物时, 没有对该票货物中型号为A125的锂电池按《危险物品安全航空运输技术细则》包装说明965-970要求进行包装, 交运的此型号锂电池不符合锂电池按非限制性物品运输条件。	《中国民用航空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CCAR-276)第276.303条(a)款的规定	依据CCAR-276部《中国民用航空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CCAR-276)第276.303条(a)款规定, 对违法单位给予5000元罚款并责令违法单位立即改正违法行为。	中国民用航空中南地区管理局
10	2011年5月9日	上海腾隆物流有限公司	在托运的普通货物中夹带危险品。	《中国民用航空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CCAR-276)第276.303条(b)款的规定	依据《中国民用航空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第276.303条(b)款规定, 对违法公司作出下列行政处罚: 警告和罚款28000元。	中国民用航空华东地区管理局
11	2011年5月12日	荷兰航空公司	2010年8月5日、9月21日, 荷兰航空公司未经许可在杭州萧山国际机场实施危险品运输, 将运单号为074-36579524(三类、20件)、074-24096774(六类, 1件)危险品运抵杭州萧山国际机场。	《中国民用航空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CCAR-276)276.7(a)款的规定	依据《中国民用航空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CCAR-276)276.305(a)款的规定, 没收违法所得人民币17686.26元。	中国民用航空华北地区管理局

12	2011年5月12日	俄罗斯航空公司	2011年1月5日、7日、9日，俄罗斯航空公司运送单号为555-39957864（三类）、555-40246636（九类）、555-40249403（九类）危险品抵北京首都国际机场，因该公司不认真检查危险品航空运输文件及相应有效证明造成误收误运。	《中国民用航空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CCAR-276）第276.51条(d)款的规定	依据《中国民用航空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CCAR-276）第276.305条（c）款规定，对违法单位作出罚款28000元人民币的行政处罚。	中国民用航空华北地区管理局
13	2011年7月26日	南京友顺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未按规定对危险品进行妥善包装。	《中国民用航空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CCAR-276）第276.93条(a)款的规定	依据《中国民用航空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第276.303条（a）款的规定，对违法公司作出下列行政处罚：罚款人民币10000元。	中国民用航空华东地区管理局
14	2011年7月29日	安徽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1年6月9日，安徽顺丰速运有限公司在托运的普通货物中夹带危险品。该公司在东航安徽分公司托运一票发往北京、一票发往成都的普通货物中均夹带含锂电池笔记本电脑。	《中国民用航空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CCAR-276）第276.93条（a）款的规定	依据《中国民用航空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CCAR-276）第276.303条（b）款规定，对违法公司作出下列行政处罚：责令整改，并处以警告和10000元罚款。	中国民用航空华东地区管理局
15	2011年7月29日	安徽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危险品知识训练不符合民航规章要求。	《中国民用航空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CCAR-276）第276.91条的规定	依据《中国民用航空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CCAR-276）第276.309条（a）款规定，对违法单位作出下列行政处罚：责令改正，并处以警告的行政处分。	中国民用航空华东地区管理局

16	2011年8月2日	深圳市两江航空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2011年7月13日，深圳市两江航空物流服务有限公司在桂林两江国际机场托运76147912、76147923、35031975三票货物，存在将内含锂电池货物按普通货物托运、提供虚假的与所托运锂电池货物不相一致的信息和运输文件、未按规定对危险品进行妥善包装、对从事运输的工作人员危险品训练不合格的行为。	《中国民用航空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CCAR-276）第276.91、276.93、276.95、276.155条的规定	依据《中国民用航空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CCAR-276）276.303(a)款、(b)款，第276.309条(a)款的规定，责令违法公司立即改正违法行为，并处以警告和15000元的罚款处罚。	中国民用航空中南地区管理局
17	2011年8月2日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7月13日，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运输销售代理人桂林两江国际机场客货销售公司（广西民航货运快递中心）在桂林两江国际机场收运货运单号为999-76147912的货物时，未严格执行货物收运检查手续，导致将内含锂电池的货物按普通货物收运。	《中国民用航空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CCAR-276）第276.107条的规定	依据《中国民用航空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CCAR-276）第276.305条(c)款的规定，对违法单位作出下列行政处罚：责令立即改正违法行为，并处以人民币5000元罚款。	中国民用航空中南地区管理局
18	2011年9月8日	四川强琳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2011年8月30日，四川强琳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托运人，在货运现场交运了一票品名为冻菌的货物，共计5箱。在安全检查过程中，安检人员发现其中一箱货物中夹带一瓶名称为磷化铝的物品，经对照《危险物品安全航空运输技术细则》，该物质为危险品，UN编号为UN1397。该公司在交运货物过程中未对上述物品如实申报，构成了在普通货物中夹带危险品事件。	《民用航空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CCAR-276）第276.93条(a)款的规定	依据《中国民用航空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CCAR-276）第276.303条(b)款规定，对违法单位做出警告及罚款10000元的行政处罚。	中国民用航空西南地区管理局

19	2011年9月20日	阿联酋阿提哈德航空公司	阿联酋阿提哈德航空公司未经许可，分别于2011年7月9日在EY909航班、8月5日在EY935航班中运输危险品。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用航空法》第101条和《中国民用航空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CCAR-276）第7条（a）款的规定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用航空法》第194条、第305条（a）款规定，对违法公司作出下列行政处罚：没收违法所得人民币48113.20元，并处罚款人民币10000元。	中国民用航空中南地区管理局
20	2011年9月30日	广西民航货运快递中心	2011年8月5日，广西民航货运快递中心安排未取得危险品训练合格证的员工从事危险品运输收运工作，安排持第7类（收运）人员危险品训练合格证的员工从事货物配载操作工作。	《中国民用航空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CCAR-276）第276.155条（c）款、276.159条（a）款的规定	依据《中国民用航空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CCAR-276）第276.309条（a）款的规定，对违法单位作出下列行政处罚：责令立即改正违法行为，并处以人民币10000元罚款。	中国民用航空中南地区管理局
21	2011年9月30日	深圳市两江航空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2011年8月5日，深圳市两江航空物流服务有限公司在桂林机场托运单号为781-35138154/143/132/121/110的五票货物时，存在未对货物外包装粘贴锂电池操作标签、未提交正确的航空运输文件和对从事危险品运输工作的人员训练不符合要求的行为。	《中国民用航空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CCAR-276）第276.91条、276.93条（a）款、276.95条和276.155条的规定	依据《中国民用航空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CCAR-276）第276.303条（a）款和第276.309条（a）款的规定，对违法单位作出下列行政处罚：罚款人民币20000元并责令立即改正违法行为。	中国民用航空中南地区管理局

22	2011年11月28日	深圳市联运通物流有限公司	2011年9月22日, 深圳市联运通物流有限公司将479-92222233号货物中的天时达T8819型锂电池申报为E53型, 交深圳航空公司按普通货物托运。该锂电池不符合按非限制性物品运输条件, 且该公司作为货运代理人, 未对479-92222233号货物操作人员进行《中国民用航空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规定的培训。	《中国民用航空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CCAR-276) 第276.93条(a)款和第276.303条(a)款的规定	依据《中国民用航空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CCAR-276) 第276.303条(a)款、276.155条(b)款、第276.309条(a)款的规定, 给予违法单位15000元的罚款并责令违法单位立即改正违法行为。	中国民用航空中南地区管理局
23	2011年12月1日	深圳航空有限公司	2011年9月22日, 深圳航空有限公司未认真履行检查义务, 将不符合锂电池按非限制性物品运输条件的天时达T8819型锂电池(航空货运单号479-92222233)作为普通货物收运。	《中国民用航空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CCAR-276) 第276.305条(c)款的规定	依据CCAR-276部《中国民用航空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第276.305条(c)款规定, 给予违法单位10000元的罚款处罚并责令违法单位立即改正违法行为。	中国民用航空中南地区管理局
24	2011年12月13日	宁波保税区沂辉化工有限公司	2011年5月, 宁波保税区沂辉化工有限公司将危险品混入普通货物, 通过新加坡货运航空SQ7851航班运往目的地。	《中国民用航空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CCAR-276) 第276.93条(a)款的规定	依据《中国民用航空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CCAR-276) 第276.303条(b)的规定, 对违法单位给予作出下列行政处罚: 警告和罚款人民币29000元。	中国民用航空华东地区管理局
25	2011年12月30日	新加坡货运航空公司	新加坡货运航空公司未按规定对负责航空货物操作的工作人员进行危险品训练。	《中国民用航空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CCAR-276) 第276.155条、276.159条的规定	依据《中国民用航空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CCAR-276) 第276.309条(a)款的规定, 对违法公司作出下列行政处罚: 罚款人民币6000元并责令违法单位立即改正违法行为。	中国民用航空中南地区管理局

26	2012年1月10日	成都金盟物流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22日, 成都金盟物流有限公司在货运现场交运了一票快件货物。在安全检查过程中, 安检人员发现其中一件货物中夹带四公斤品名为硒的物质。经对照《危险品安全航空运输技术细则》, 该物质为危险品, UN编号UN3077。该公司在交运过程中未如实申报构成了在普通货物中夹带危险品事件。	《中国民用航空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CCAR-276)第276.93条(a)款的规定	依据《中国民用航空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CCAR-276)第276.303条(b)款规定, 对违法公司作出警告及罚款10000元的行政处罚。	中国民用航空西南地区管理局
27	2012年1月10日	成都鹏展运输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18日, 成都鹏展运输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在货运现场交运了一票快件货物。在安全检查过程中, 安检人员发现其中一件货物中夹带一瓶不干胶清洗剂。经对照《危险物品安全航空运输技术细则》, 该物质为危险品, UN编号为UN1950。该公司在交运过程中未对上述物品如实申报, 构成了在普通货物中夹带危险品事件。	《中国民用航空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CCAR-276)第276.93条(a)款的规定	依据《中国民用航空危险品运输管理规定》(CCAR-276)第276.303条(b)款规定, 为违法公司作出警告及罚款10000元的行政处罚。	中国民用航空西南地区管理局